自然资源部地层与古生物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

**申请指南**

(二零二一)

自然资源部地层与古生物重点实验室（Key Laboratory of Stratigraphy and Palaeontology, Ministry of Natural Resources,简称**KLSP**）成立于2011年，依托单位为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为进一步促进对外开放和学术交流，根据重点实验室建设的有关要求，自然资源部地层与古生物重点实验室设立开放课题基金，欢迎国内外相关科研人员，根据自身研究工作，结合重点实验室建设目标和主要研究方向，与本实验室开展合作研究。实验室立足地球科学前沿和国家需求，致力于发展地层与古生物学基础理论，探索完善新的技术方法手段，研究地史时期重大生命演化事件，服务自然资源调查中的关键地层划分对比问题。近期本实验室的主要工作重点包括新元古代-寒武纪早期生命演化及地层序列建立，古生代无脊椎化石与中生代孢粉、植物、生物地层学和古生物地理学，中生代脊椎动物化石和重大演化事件等。

**自然资源部地层与古生物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管理暂行办法（2021）**

一、**申请办法**

1. 资助经费原则上不超过5万元/人次。受理申请时间：发布之日起3个月内递交申请。一般每年受理一次。凡从事与地层古生物学及相关学科的科技工作者以及研究生均可申请。
2. 申请者须向本实验室提交研究基金申请书（纸质版三份、电子版一份）。如研究生单独申请课题必须具二年以上学习学历并征得导师同意；课题申请人应按规定格式认真填写申请书，并由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后寄交本实验室
3. 本实验室资助的基金主要用于野外考察、科研测试、仪器使用、实验耗材等费用，同时也包括来室客座期间的差旅费；项目执行周期为1年。
4. 提交电子版申请书一份(benyang@cags.ac.cn )和纸制打印件一式3份。

**二、评审和结题**

实验室根据课题设计，研究方案及申请人科研工作背景，组织学术委员会成员和相关专家对申请课题进行评审，并将评审结果进行公示。申请人应认真履行项目职责，保证完成项目设计的工作内容，在结题时提交结题报告，由实验室组织评估。

三**、管理保障**

1.2021年度的资助以提交票据由地质所报销的形式完成，不直接拨款至申请人所在单位；资助经费实行一次核定，按课题实施，由本实验室核实。

2.经费预算须按年度列出经费使用计划，逾期没有使用的经费原则上由本实验室自动收回。项目负责人结题时向实验室提交年度总结报告和经费支出说明。

3.本实验室可提供开展实验工作的设备有：尼康XTH225ST高分辨率3D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工业CT)、日本电子JSM-6700场发射扫描电镜、Zeiss AXIO 多功能生物显微镜、微体化石分析实验室（可分析牙形石、小壳、孢粉等）、尼康和Leica体视显微镜;详情请参阅实验室网站<https://www.dcygsw.com/>

4.若本实验室能完成的相关实验，原则上优先在本实验室测试完成。

**五、论著署名和标注**

开放课题基金的研究成果由申请人和本实验室共享。课题资助的论文发表、专著出版和奖励申报等都应标注“自然资源部地层与古生物重点实验室”（Key Laboratory of Stratigraphy and Palaeontology, Ministry of Natural Resources,简称KLSP）；并注明“自然资源部地层与古生物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资助”（Supported by the Fund from the Key Laboratory of Stratigraphy and Palaeontology, Ministry of Natural Resources）。

**六、通讯地址**

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

自然资源部地层与古生物重点实验室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6号

电话：010-68999697

联系人: 杨犇

邮箱: [yangben8@foxmail.com；yangben@mail.cgs.gov.cn](mailto:yangben8@foxmail.com；yangben@mail.cgs.gov.cn)

|  |
| --- |
|  |